



6

人类未来的理想家园  
和谐幸福的生活家园  
天人合一的生存家园  
净化心灵的生命家园

五色海

【第1188期】

看着它们，它们生长时望着我，这些静默相处的时光，是我与植物无需言语的共生。

人活着，本身没有意义，但活着，总会做一些有意思的事儿。比如，养一株植物。

## 贰

母亲已过花甲之年，一些简单的小事，却足以让她快乐得像个孩子。从前日子清贫，简单又忙碌的生活，将她困在雅砻江边那个小小的村庄。母亲三十五岁那年，因与父亲怄气，才狠下心走出村子，翻过几座大山，来到县城的大姨家。可她终究放心不下我们姐弟，在大姨家小住三天，便又匆匆踏上归途。

得知母亲回来，我站在村口，看着她背着大姨给的酥油、糌粑、奶渣的身影渐渐出现在山路拐角，心里悄悄埋下一个愿望：等我长大了，一定要带母亲去看看比我们村更大的世界。

第一次带母亲旅行，是在她五十八岁的盛夏，我们去了西双版纳。出发前一周，母亲就开始紧张准备，每天都要问我好几遍：“该带什么衣服？”“我们要坐多久的车？”每次走出车站，她都紧紧跟着我，眼神里满是新奇与不安。

刚到西双版纳，湿热的风裹着草木清香扑面而来。母亲深吸一口气，眼睛瞬间亮了，东张西望看着周围一切，连路边的棕榈树都让她驻足看了许久。

去南糯山那天，天刚蒙蒙亮，母亲就早早起床，换上我给她的彩色民族风裙子。晨雾未散，山寨空气里飘着淡淡的竹筒饭香。母亲一路进寨门，就被身着哈尼族服饰的姑娘们拦住，她们笑着拉她一起跳起竹竿舞。

中午在山寨吃长桌宴，竹桌上摆着烤肉、菠萝饭、春鸡脚和竹筒酒……母亲第一次喝竹筒酒，抿一小口便皱起眉头，却又忍不住再尝一口，说：“这酒带着竹子的清香，比家里的苞谷酒有意思。”

在热带雨林，我们跟着向导走进森林，阳光透过树叶缝隙洒下，在地上织成斑驳光影。母亲蹲下身，仔细望着高大的望天树喃喃自语：“我们专门跑那么远花钱来看树，怎么想都有点不划算。”可当她鼓足勇气走过望天树的绳桥，眸子里却漾出藏不住的胜利光彩。

第二次旅行是冬天，我们去了首都北京。出发前，母亲特意把花白头发改染黑，还试穿了好几件衣服，总怕自己穿得不够体面。来到天安门广场，看着五星红旗在雄壮的国歌声中冉冉升起，母亲不自觉挺直腰板，跟着人群一起唱国歌，声音不大，却格外认真。

爬长城那天，风很大，吹得人睁不开眼。起初母亲还担心自己爬不动，可一步一步往上走，她反倒越走越精神。爬到烽火台时，她气喘吁吁地靠在墙上，感慨道：“以前总听人说长城长，今天亲眼看到了。”

去年，我带母亲去了西安。在兵马俑坑前，母亲看着成千上万的兵马俑，惊叹于古人的智慧。后来又去了重庆，夜晚的洪崖洞真像从童话里搬出来的一般，层层叠叠的吊脚楼亮起暖黄灯光，与江对面大桥的灯光相映，倒映在嘉陵江面上，波光粼粼，格外好看。母亲开心地拿出手机拍照、录视频，我们把大城市的夜景装进手机里。

接着，我又带妈妈游览了乐山大佛，登上了峨眉金山顶。

带妈妈旅行的意义，大概藏在每一个“一起”的瞬间里：她年轻时总说“以后”的遗憾，终于被“现在就走”填满；是她对着陌生风景眼睛发亮时，我忽然发现“原来妈妈也有颗少女心”；是旅途中她依赖我订车票，却又在磁器口街上给我买橘子的双向温暖；是镜头里她站在峨眉金山顶，穿着我挑选的花衣裳，笑得比身后阳光还灿烂的珍贵画面。

如今，带母亲旅行已成了我们每年的约定。我知道，母亲想要的不是多么奢华的旅程，而是能和我一起，看看这辽阔的世界。

## 壹

有一年春天，她给我带来几株酢浆草，让我回家种在花盆里。我是个懒惰的人，回家后便把装着酢浆草的塑料袋放在卫生间阴暗的角落，一连几天都没想起它们。等想起种花时，已是约莫五天以后了。我对袋里的酢浆草没抱任何“生还”的希望，却还是小心翼翼地打开塑料袋，仿佛在等待一个奇迹。一打开，我惊呆了：原来的叶子已经蔫巴，根茎上却冒出了新芽，黄黄的，米粒般大小。

## 生命感悟

# 人间小欢喜

◎陈秀梅

办公室隔壁桌的同事是一位年长的阿姐，她住着“崩科”（道孚县民居），还搭了一间阳光房，里面养着许多种类的盆花。一到冬天，无论屋外多么荒凉，她的阳光房里总有鲜花盛开，此起彼伏，我亲切地叫她“花仙子”姐姐。

我郑重其事地买来花盆和新土，精心地把它们移入盆中，过程虔诚又庄重。接下来，我给酢浆草浇水，抱去阳台晒太阳。慢慢地，酢浆草的叶子挣扎着舒展开来，几天便铺满了整个花盆。不久后，酢浆草在阳光下开花了，粉粉的，花朵小得可怜，却开得密密麻麻，几乎要挤爆花盆。它们像“日出而作，日落而息”的农人，傍晚收拢花朵，夜间积蓄力量，清晨再次绽放，彰显着劫后余生的勇敢与决绝。

记得我读二年级那年春天，学校要绿化各班教室门口的花坛，班主任要求同学们各自从家里带一株花交给班长，劳动课上一一起栽种。回到家，我翻遍了自家土地的沟沟坎坎，只看果树枝头梨花雪白、桃花粉红，却没能找到一株像样的、能种在花坛里的花。

快走到学校门口时，我忐忑着，却又像下了某种决心，扯下路边一株野茼蒿，低着头交给了班长。班长做事认真，同学们交来的植物，他都写上名字贴好，再小心翼翼地放进竹筐。

下午劳动课，班主任带领几个大同学翻松泥土，小同学提来水，准备种花。班主任的目光落在装“花”的竹筐里，脸瞬间涨得通红，像被点燃的火焰，从脸颊蔓延到耳根。只见她三步并作两步，一把抓起那些“花”，歇斯底里地朝我们吼道：“这就是你们带来的花？豇豆苗、鹅秧草、火炭草……”这堆野草被一股脑儿扔到了花坛旁的水沟里。

在竹筐角落，还有一株孤零零的植物躺着。她随即一把提起那株植物，目光灼灼地瞪着我，继续吼道：“还有胖婆娘！”接着，我的那株植物被扔到了更远的地方。

于是，花坛里只种下了两三株植物——那是几个干部子女带来的天竺葵、吊兰和芦荟。

那时在老家农村，多数人家的院子，能种一株玉米，绝对舍不得种土豆；能种土豆，绝对舍不得种小麦；只要能种小麦，绝对舍不得去种一株“无用”的花草。那时，我就极羡慕家长在镇上上班或做生意的同学，他们父母家里养着蜀葵、凤仙花或是三角梅。那些盛开在别人院里的花朵，是我最初感知到的炽热生命。

后来，我在一篇文章里读到：有个孩子问奶奶：“为什么不直接买花，还要辛辛苦苦养花呢？”奶奶说：“我养的可不是花，是我自己。”

最初读来，并无多少感悟。直到后来我一发不可收拾，又买来一盆水仙花，养了一株芦荟、两棵风信子。若是哪天忘了给酢浆草和芦荟浇水，或是忘了给风信子和水仙花换水，它们的叶子便会显出委顿之态。我浇水时

## 到理塘转一转就飞回

可遇到画家丘原后，他改变了主意。与丘原成为好友后，丘原对他讲，不妨重新以艺术家的眼光，看待自己曾经生活的高地，说不定，雪域高原比西沙更适合他。丘原的建议，让丹豁然开朗。是啊，他曾经生活的这片土地，还没有被外来者以审美的眼光审视过。这片土地上，洛克曾来过，可他抵达康巴高原，主要是为了收集动植物、记录山川风貌；孙明经、庄学本也来过，他们用镜头定格的主要是人文景象；任乃强等人则更留意当地的文化。如此一想，丹便终止了前往西沙的计划，和丘原一道，以神性美的眼光，重新走进这片于他而言既熟悉又陌生的土地。

1986年夏天，丘原和丹约好同去康巴高原上离天空最近的城市——理塘。那天，当丘原和丹在理塘车站下车时，立刻引发了轰动。彼时，高原上很少有大城市的人来，他们外貌、打扮都迥异于当地人，其到来的场景，竟与当年高更抵达塔西提时颇为相似。丘原清瘦，身着夹克，背着相机。即便在都市的人潮中，他的模样也不会被淹没——因为他的长相实在独特。丘原脸型偏长且瘦削，再配上高挑的个子和脸上的眼镜，那份儒雅、不苟言笑的气质，能迅速将他与周围人区分开来。而丹则显得有些文弱。虽说丹从小在高原长大，但多年在成都求学、工作，早已让他的外貌发生了很大变化：他不仅褪去了高原赋予的野性，皮肤变得白皙，还多了几分柔和的气质；加之他长着一双细长的丹凤眼，眼眸里仿佛燃着一团火，热烈与温柔奇异地在身上交融。这样两位让人过目难忘的年轻人下车后，还没确定去向，身边就迅速围上来一群腰间别着藏刀的年轻人。丘原和丹不由得紧张起来，两人都不敢先开口，只是与对方用眼神对视着。正当两人以为要发生意外时，围着他们的年轻人忽然咧开嘴，露出洁白的牙齿，“噗嗤”一声笑了出来。丘原和丹也随之笑了，所有的紧张瞬间烟消云散。这段经历，也为丘原后来独自行走高原、与当地入相处积累了宝贵经验——笑，是拉近心灵距离最有效的办法。此次理塘之行，丘原和丹一共住了10天。这是他们第一次来到如此高海拔的地方。在这里，一切都保持着最本真的模样。当以艺

术的视角审视高原时，这片土地比塔西提更具魅力。丹虽从小生活在高原，但因家庭出身和求学经历，实际上从未深入过高原的高山、牧场、湖泊与森林。高原的真实面貌，对他而言依旧是未知的。直到与丘原一同来到理塘，他才第一次真正见识到高原的壮阔与纯粹。

那次旅行，经历了车站与当地入短暂的紧张相处后，后续的行程都十分轻松。他们住进了一户森姓三姐妹开的食宿店。三姐妹不仅热情接待了这两位从成都来的年轻小伙，还主动为他们担任向导。他们前往理塘的时节，恰逢县里举办赛马节。在辽阔的毛垭草原上，背着相机的丘原和丹再次成为了众人关注的焦点。人心是奇妙的，有时无需过多言语，便能实现心灵相通。在人山人海之中，一位名叫志玛的小学教师，她那如牧草般在草滩上缓缓流淌的歌声、如白云般深远辽阔的眼眸，深深吸引着丘原和丹，两人便在草原上并肩坐下。

那天，草原上帐篷林立。太阳从山头落下后，丘原和丹像当地人一样，盘腿坐在开满雪菊和黄色小花的草地上，听志玛向他们讲述自己童年和少女时代的故事。志玛与丘原以往接触过的女性都不同：那些女性即便愿意敞开心扉，比如康定城里的春、菜园坝的大姐姐，也都是在相处一段时间后才会如此；而理塘的志玛，却在相识短短一天内，就对丘原和丹完全信任。这是丘原从未有过的体验——都市里的女人们，大多习惯掩饰自己，不会轻易让人窥见真实的内心，而志玛，却毫无保留地向他们倾诉了自己的所有过往。或许，只一眼，志玛便看穿了丘原和丹心中的悲悯，知道他们不会歧视自己。

在志玛的讲述中，丘原和丹第一次听到了发生在一个女子身上的残酷过往。那不是小说情节，也不是电影桥段，而是真实发生在她身上的经历。这样的遭遇，若放在城市，或许那个女子早已选择投河自尽，或是卑微地苟延残喘。可这位不足二十岁的小学教师，在倾诉时，心中没有对世界的仇恨，也没有自轻自贱。那天，她望着渐渐隐没在暮色中的山峦，手指不经意地轻抚着一朵娇嫩的野花，眼中满是对这个世界、对这片给她带来太多不幸的故乡的无限爱恋。讲完自己的过往，志玛又向丘原和丹说起了她的学生，说起了仓央嘉措，以及理塘的一草一木、一鸟一兽。

当漫长的讲述结束时，暮色已然褪去，天空中缀满了闪烁的星星。星光下，丘原的两片镜片背后，透着一团柔和而明亮的目光，如露珠般洒在志玛身上。他反复向志玛念叨着同一句话：“愿不愿意离开理塘，去康定生活？”志玛淡淡一笑，随后忽然对丘原和丹说：“明天早上，我带你们去理塘后方的一块山坡，那里的花才是最美的。”

第二天，志玛如约带他们去看理塘的花。在志玛的歌声中，丘原和丹第一次靠近了世上最质朴、最充满爱的心灵——这正是他们在成都时苦苦追寻的。那一刻，他们焦灼的心终于平静下来，也终于明白，高原，就是他们心中所追寻的“天边外”。

旅程终究是短暂的。汽车站上，志玛、森家三姐妹，还有一位穆姓姑娘，专程来为他们送行。当汽车开动的那一刻，他们和姑娘们都默默地流下了眼泪。之后，丘原给志玛写过好几封长信，却始终没有得到回音。很长一段时间里，他总是反复对丹说，自己要调到理塘去工作。然而，丘原终究没能去成理塘，丹也没有——因为那次旅途中的一个插曲，让他们意识到，理塘的海拔太高，长期居住，他们的身体难以适应。那次去山坡看花时，丘原淋了雨，当晚就发起高烧，陷入了昏迷。丹当时吓坏了，即便事后回想起来，仍心有余悸。

理塘去不了，但丘原和丹并没有放弃，他们继续在高原上寻找能安放自己身体与心灵的地方。1987年春节，丘原、丹，还有另一位画家好友金，又进行了一趟高原之行。金是一位出身优渥的画家，他和丘原在重庆求学，大学毕业后，又常常一起在成都朋友的沙龙里相聚。丘原、丹、金三人的情谊，可谓源远流长。那年春节，他们结伴来到了康巴高原的腹心——甘孜县，以及高原上最美丽的草原之一——色达县色尔坝草原。这两个地方的海拔，都比理塘低了不少。尽管那时草原上的草还未返绿，但一路走来所见的景致，已让他们萌生了长期留下的念头。在色尔坝，三人忍不住对乡上的干部说，他们是从成都来的，想在当地找一份工作，哪怕是教小学，不要工资也可以，只求能在当地落户。在他们看来，自己作为大学生，去当地教小学，应该是当地人求之不得的事，对方定会一口答应。谁知，当地干部听后，却用警惕的目光盯着他们，反问道：“成都那么好的地方，你们不待，跑到这么艰苦的地方来，还不要工资，你们是不是在外边闯了事？”听了这番话，他们才意识到，到高原工作，远比想象中艰难，他们不可能像高更那样随心所欲地停驻。

从色达回来后，当地干部的拒绝让丘原不敢再贸然行动。那次旅行，他心中已大致确定了自己的下一站，可如何前往那里，却让他犯了难：找朋友帮忙调动工作？彼时，丘原在康定认识的朋友寥寥无几，根本无力帮他达成这个心愿；独自前往，又该从何着手？丘原一时难以决断。他怕一旦失败，就再也没有机会靠近这片土地，只能继续在康定生活，静静等待时机。而丹也清楚，他们必须先找到康定，再谋划下一步的计划。

多年以后当丘原离开康巴高原，他的好友——诗人丹成为了我的老师。当他指点我慢慢走进高原的核心时，我才明白，自己当年为何会步履维艰：因为我并不了解高原，仅凭着青春的懵懂，就闯入了一个与自己过往彻底迥异的世界。不过，上天对心怀梦想的人，始终是眷顾的。

（未完待续）

## 情景高原

# 在甘孜

◎王小瓜

1986年的夏天，画家丘原和诗人丹一同乘坐客车，来到理塘。

那时，丹还在成都工作。他本就生于高原、长于高原，大学时到成都读书，毕业后便留在当地，在一所高校任职。这样的工作，原本是不少人羡慕的。可是在成都，他和画家丘原一样，都难以心安。对天边外充满向往的他，原本计划去西沙。在他的想象里，那里有大海，有淳朴的居民，于他而言，会是一种截然不同的生活。